

2025 新北市兒童田徑聯賽（市錦賽）

主旨

為推廣幼兒體育，向下扎根發掘潛力選手，規劃本年度就學齡前及學齡兒童辦理田徑項目運動競賽，鼓勵幼兒參加。藉由拓點方式，有效推展本市運動風氣，並辦理全市性田徑賽事，促進各族群兒童參加田徑運動，強化兒童身體協調能力發展，達成運動向下扎根，建立健康、運動樂活之城市形象。

主辦單位

新北市政府體育局

承辦單位

中華民國兒童運動協會

活動日期

114 年 09 月 13 日 08:00 至 12:00 新北市立新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活動地點

新北市立新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新北市土城區學府路一段 241 號）

參賽資格

1. 參賽選手須為民國 105 年至 110 年間出生者。
2. 參賽選手必須以團隊為單位報名（每隊人數為 3 人），不接受個人報名。
3. 參賽選手可向上挑戰跨組報名。僅限向上挑戰，不可向下挑戰（例如：4 歲可報名 U6-U7/U8-U9，8 歲不可報 U4-U5/U6-U7）

備註：本活動報名以年齡為主要分組依據，特排除月日細節，僅以出生年來識別。系統報名時，無須提供證明，如有爭議，現場須出可供判別之證件，以資證明

競賽分組

1. U4-U5 (110 年-109 年)
2. U6-U7 (108 年-107 年)
3. U8-U9 (106 年-105 年)

競賽項目

混合徑賽、單手肩上擲標槍

競賽規則

1. 混合徑賽：

- 採團體 3 人同時聽槍聲起跑，加總 3 人計時成績為該團體成績。
- 如有提前起跑則取消該次起跑，需叫回重新起跑。
- 每位選手必須保持在自己的道次，可以任何方式自上方越過欄架，如果從欄架外任一側通過，或以手推或身體撞倒欄架，則每次加 3 秒。
- 遇直立桿須繞行前進，無則每次加 3 秒。

2. 單手肩上擲標槍：

採團體 3 人輪流投擲標槍，每人 2 次機會，加總 3 人共 6 次成績為該團體敘獎成績。如遇同分者，則再另行加賽每人再投擲 1 次，加總 3 人成績為該加賽成績。如再次同分則進行第二次加賽，每人再投擲 1 次並以皮尺丈量投擲距離，3 人分數加總即為該二次加賽分數。

體驗項目

1. 靈活小子（團體接力）：

關主吹哨後出發同時間關主會開始計時，依指定路線通過路障衝刺回起點並與下一棒交接，三人皆完成時關主停止時間。

2. 跨欄接力（團體接力）：

兩組對抗，依照指定路線通過障礙物，完成後將接力棒交給下一位隊員接力進行，直到三人完成，兩組競賽較快完成的一方獲勝。

3. 單手肩上擲準：

裁判吹哨後將標槍丟出，標槍掉落所觸碰之計分墊數字則為參賽者之得分，每人兩次機會，加總後即為本關之得分。

4. 豬搬家：

關主吹哨後出發同時間關主會開始計時，將山豬玩偶由大到小依序疊好，全數完成後衝刺回起點並與下一棒交接，三人皆完成時關主停止時間。

報名隊數限制

1. U4-U5- 50 隊
2. U6-U7- 50 隊
3. U8-U9- 50 隊

參加辦法

1. 報名日期：即日起至 114 年 8 月 24 日，或額滿為止。一律採網路報名。
2. 報名網址：<https://bao-ming.com/eb/index>
3. 報名費用：免報名費。

競賽程序

1. 視報名團隊數量由競賽組依據報名團隊數量與組別編排之。
2. 每一項目皆需以團隊方式進行，團隊人數到齊始得開始進行該競賽項目。

獎勵辦法

1. 成績計算方式
本次比賽採團體總積分加總制，分為以下兩項比賽項目：
 - 混合徑賽（依成績轉換為積分）
 - 單手肩上擲標槍（依成績轉換為積分）
2. 成績轉換與積分方式
所有參賽選手之個人成績，將依照比賽規定的標準換算表轉換為積分，並進行加總：
 - 混合徑賽：時間越短，積分越高。
 - 單手肩上擲標槍：距離越遠，積分越高。
3. 各組別第一名每位參賽選手頒發獎盃一座、獎牌一面、獎狀一紙，第二名、第三名每位次賽選手頒發獎牌一面、獎狀一紙。
4. 參賽隊伍有一項目無參賽紀錄，則該隊不列入團體積分排名制。
5. 參賽隊伍若有選手未參賽，該隊可照常參與競賽，但不列入團體積分排名制。

罰則

- 選手如有資格不符或冒名頂替，經查屬實者，主辦單位得取消其團隊比賽資格及所有比賽成績。
- 選手如不服從裁判員或行為不檢，經裁判長判決得取消其比賽資格。

注意事項

1. 報名時請務必核對參賽選手之姓名、性別、組別、團隊名稱等報名資料是否正確，以免權益受損。
2. 參加比賽選手於比賽全程須將號碼布佩掛在運動衣上之胸前一塊。
3. 號碼布須妥慎保管，若有遺失恕不補發。
4. 大會有權將此項比賽之錄影、相片及成績於世界各地播放、展出、登錄於相關網站與刊物上暨參賽者必須同意個人資料，肖像與成績用於相關活動上。

保險

1. 請視身體狀況量力而為，並請於活動前一日做充足的睡眠及當日跑步前2個小時吃早餐，大會在現場設有必要的緊急醫療救護，**對於本身疾患引起之病症不在承保範圍內，公共意外險只承保因意外所受之傷害做理賠。**
2. 本次賽會提供參賽選手（比賽期間）、大會工作人員（活動期間）投保每人新臺幣參佰萬元之公共意外責任險。
3. 公共意外險承保範圍：被保險人或其受僱人於保險期間內，因在本保險契約所載活動處所舉辦活動而發生意外事故，致第三人體傷或財物損失。
4. 公共意外險特別不保事項：
 - 個人疾病導致運動傷害。
 - 因個人體質或因自身心血管所致之症狀，例如：休克、心臟病、糖尿病、熱衰竭、中暑、高山症、癲癇、脫水等（不限上述疾病）。
 - 活動當天現場將由大會提供必要之緊急醫療救護，對於因本身疾患所引起之病症將不在保險範圍內，而公共意外險只承擔因意外所受之傷害理賠。
 - 選手如本身疾患與第（四）項所述之疾病之病史，選手務必慎重考慮自身健康狀況與安全，並自行加保個人人身醫療與意外保險。大會不為選手進行任何賽前健康評估與檢查，由選手自行承擔參賽風險。

競賽注意事項

1. 報名時，請選手評估個人身體狀況，報名適當之參賽組別。
2. 競賽期間如有身體不適者，必須接受裁判人員勸導立即退出比賽。
3. 一旦報名參賽，參賽選手等同同意在賽事過程因個人疾病、身體因素、不遵守田徑規則或不遵守裁判指示而導致猝死或意外發生，將不得要求大會負任何責任。大會亦不需負擔任何賠償責任，參賽選手若不同意，請勿報名。

參賽權益及其他

1. 為維護參賽選手權益，報名選手不得將參賽權利轉讓與非報名參賽之人員，若因而產生任何權益損失之情事，概由當事人自行負責。
2. 賽事如遇有疫情、颱風或其他不可抗力之因素，由大會以選手安全為考量，相關權宜措施由大會決定，參賽選手不得異議
3. 請參賽選手詳讀競賽規程，並服從裁判人員之指示進行比賽。
4. 大會提供參賽選手號碼布別針。
5. 嚴禁煙火：為維護賽會公共安全，本賽事全面禁菸、禁火，如工作人員發現將立刻進行規勸，屢勸不聽者，大會有權取消其參賽資格與大會參賽成績。
6. 熱中暑危險係數處理方式：【公式=室外溫度 (°C)+室外相對濕度 (%)×0.1】中暑危險係數大於熱四十者，主辦單位有權取消活動，以避免參與者中暑，若取消活動，選手不得有議。

個資法相關規範

1. 報名前請詳閱活動聲明，了解並同意大會為執行報名作業、製作參賽選手所需編號及其他參賽權益等事宜，並使用報名時所提供「資料」包括個人資料例如姓名、生日、年齡、身分證字號/護照號碼、地址、照片、電話等資訊。
2. 在前開報名作業及取得相關競賽活動過程或結果的資訊及照片事項前提下，會將這些「資料」分享給大會合作廠商俾利其執行相關服務作業。同意主辦單位及主要贊助單位為了行銷本活動以及可能需求的參賽權益目的範圍內，在賽中或賽後蒐集、使用，並透過網頁、合作服務廠商渠道平臺及各種媒體工具，公開、播放、展示比賽活動過程中取的照片、參賽者的賽事動態追蹤紀錄與影片、及賽後的競賽成績（包括參賽人員姓名、參賽組別、完賽時間）(合稱為「賽事資訊」)。

未盡事宜，大會保留修改之權益